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9月27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1年9月30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八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八名。会议参与表决的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夏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刊登的《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刊登的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。

二、以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刊登的《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刊登的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30日